



景業名邦
JY GRANDMARK

JY GRANDMARK HOLDINGS LIMITED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1)

2025年6月5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_____ 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附註3及4)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2025年6月5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假座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一座30樓3008-10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並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以下指示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投票，倘未有作出任何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決議案		(附註5)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吳新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梁翔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董事」)之酬金。		
4.	續聘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1)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股份。*		
	(2)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3) 擴大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所購回股份數目的新股份。*		

*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2025年4月30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日期： _____

股東簽署(附註6)： 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寫上全名及地址。應列明所有聯名持有人之姓名。
2.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之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所有股份有關。
3.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同時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倘擬委派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適當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5. **重要事項：**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框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框內填上「✓」號。如無填上任何或全部指示，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放棄投票或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或自行酌情投票。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代表簽署，或如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高級人員、授權代表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7. 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接納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則無投票權。就此而言，股東優先次序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股東就聯名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倘有）或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舉行時間的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6月3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香港時間））或其續會或延會舉行時間的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9.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10. 本表格的任何變更，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